证券代码：300657　　证券简称：弘信电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113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弘信电子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收购中荆（荆门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荆产投”）持有的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荆门弘毅”）14.9691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与中荆产投就上述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正式签署了《湖北省参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产权交易合同》”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进展情况

公司与中荆产投正式签署了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公司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中荆产投持有的荆门弘毅 14.9691%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荆门弘毅的股权比例将上升至 100%。

二、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转让方（甲方）：中荆产投

受让方（乙方）：公司

1、产权转让标的

甲方持有标的企业的 14.9691%股权（对应标的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7,995.75 万元），拟将标的企业 14.9691%股权转让给乙方。

2、标的企业

本合同所涉及之标的企业荆门弘毅是合法存续的、并由甲方合法持有其14.9691%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。

3、产权转让方式

依照法定程序，产权交易机构于 2026 年 09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产权交易机构网站上公开发布了股权转让信息，在公告期内有 1 家竞买人在产权交易机构办理了意向受让登记，根据《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和甲方批准，本转让标的采取协议的方式转让。

4、产权转让价款及支付

根据公开挂牌结果（或公开竞价结果、协议转让之批准文件），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 13,034.51 万元转让给乙方。乙方按照甲方和产权交易机构的要求支付的保证金，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。

5、违约责任

本合同生效之日起，任何一方无故终止合同，均应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20%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还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6、合同的生效

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股权转让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交易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产权交易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26 年 10 月 28 日